

证券代码：832693

证券简称：东鼎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东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为参股公司浙江冠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良渚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担保具体起始日期以实际签订协议的相关内容规定为准。本次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参股公司浙江冠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冠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桥村（8幢）4楼北侧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桥村（8幢）4楼北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冯仁喜

主营业务：生产：音频设备、视频显示设备、电子产品；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音频系统、视频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成立日期：2014/10/17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954,214.32

2018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4,247,325.65

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4,706,888.67

2018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13,959,479.84

2018年12月31日税前利润：-801,168.78

2018年12月31日净利润：-693,517.65

关联关系：浙江冠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参股公司浙江冠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良渚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 万元人民币

提供担保，担保具体起始日期以实际签订协议的相关内容规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鉴于被担保人与公司为关联企业，公司在考虑该担保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上述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对被担保人的资产情况和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该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30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00	0.0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00	0.0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00	0.0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85%。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东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